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張靜宜
電話：7531873
電子信箱：ac37310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599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學年度新北市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師增能研習簡章1份(電子檔1個)
(376470000A_112005993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新北市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學中心辦理「111學年度第2學期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師增能研習」日程表1份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與，並視校務需求核予公假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2月16日新北教國字第11202743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中心成立目標為透過數位科技融入學習，轉變傳統學習型態，並與各學習平臺合作，進行種子教師培訓及教材開發，提升教師教學效率及學生學習效能，以鞏固基本學力、培養自學能力、創新課堂學習。
- 三、本梯次研習以線上研習為主，完整參與者將核予該參與場次之研習時數。
- 四、為掌握課程人數及維護課程品質，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登錄報名資料。
- 五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新北市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學中心，電

教務處 收文:112/02/21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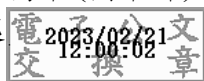
1120001386

有附件

話：(02)29103483分機881至883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(國中部)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